

证券代码：832149

证券简称：利尔达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利尔达物联网科技园1号楼18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叶文光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管、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潘士远、崔彦军、杨柳勇因公事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的《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士远、杨柳勇、崔彦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叶文光、陈凯、陈云、段焕春系控股股东杭州利尔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故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召集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召集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